

附件3：

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

部门名称（盖章）：昌黎县教育和体育局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部门名称	昌黎县教育和体育局				所属预算单位个数		16
整体支出规模		全年预算数(调整后)		全年预算执行数		执行率(%)	
	(1) 基本支出	68541.27293		68537.57293		100%	
	(2) 项目支出	3954.703458		1880.32146		100%	
	(3) 其他支出	0		0		100%	
	合计	72495.97638		70417.89439		100%	
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	1.学前教育。调整完善财政支持政策，增强资金配置的科学性，提高幼儿园入园率和扩大在园幼儿数；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，落实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，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、完成保育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，提高保教水平。2.义务教育。提高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水平，改善办学条件，均衡配置基础教育资源，缩小城乡、区域、校际之间办学差距，落实学生资助政策。全面实施素质教育，着力提高教育质量，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。3.普通高中教育。推动高中教育发展，扩大高中教育规模，提高我县高中毛入学率；做好高中学生资助工作，确保贫困高中生顺利完成学业；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，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。4.职业教育。改善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，建设职业教育实训基地，深化校企合作、产教融合，落实学生资助、奖励政策。5.成人教育和民办教育。构建学习型社会，发展成人教育、继续教育，促进民办教育发展，提高民办办学机构的办学质量。6.教师队伍建设。加强师德建设；完成中小学骨干、学科教师培训，建立教师专业发展基地，完成教师资格认定和注册，高层次、优秀人才引进计划，提高特殊群体教师待遇。7.教育行政管理。依法行政，构建人民群众满意、勤政廉洁的政府部门；保障工作正常高效运行，相关工作顺利开展。做好综合业务管理、教育信息化建设与管理、招生考试、教育督导、校园安全、语言文字工作等各项工作。8.发展体育事业。加强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，促进全县体育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。			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按照昌黎县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，我系统高度重视，通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，确保项目资金在规定的范围内使用，开支合理，执行政府采购、项目公示，依法进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，相关资产管理符合规定，绩效目标完成预期，预算资金及时足额拨付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目标值	自评实际值	权重	数据来源	自评得分
部门管理 (30分)	人员管理（2分）	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	≤100%	≤100%	2	部门决算报表	2
	预算管理（14分）	预算编制合理性	合理	合理	2	部门预决算报表	2
		预算完成率	≥95%	≥95%	2	部门决算报表	1.5
		预算调整率	0	0	2	部门决算报表	2
		支出进度率	100%	100%	2	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、部门决算报表	1.5
		结转结余率	≤10	≤10	2	部门决算报表	2
		“三公”经费控制率	≤0	≤0	2	部门决算报表	2
		政府采购执行率	≥95%	≥95%	2	部门决算报表	2
	财务管理（4分）	财务管理规范性	规范	规范	4	部门财务管理实际情况	4
	资产管理（4分）	固定资产利用率	100%	100%	2	资产信息管理系统	1.5
	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	部门资产管理实际情况	1.5
	绩效管理（4分）	整体绩效目标与指标合理性	合理	合理	2	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对比分析。	2
		项目自评覆盖率	100%	100%	2	财政部门工作布置文件	2
	信息管理（2分）	预决算信息公开性	按规定公开	按规定公开	1	财政部门工作布置文件	1
		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性	按规定公开	按规定公开	1	财政部门工作布置文件	1
部门产出 (25分)	数量指标	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	100%	100%	10	部门提供重点项目完成情况、质量达标情况、及时情况的佐证材料）	9
	质量指标	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	100%	100%	5		5
	时效指标	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	100%	100%	5		4
	成本指标	一般性支出压减率	≥0	≥0	5	财政部门工作布置文件	4
部门效果 (35分)	经济效益指标	按照预算指标完成	合理	合理	10	部门提供重点项目完成情况、质量达标情况、及时情况的佐证材料）	9
	社会效益指标	保持工作稳定、持续开展实现率	规范	规范	10		9
	生态效益指标	节约成本	合理	合理	8		8
	可持续效益指标	业务工作可持续性	合理	合理	7		7
满意度指标（10分）	满意度	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0%	≥90%	10	问卷调查	10
合 计					100	—	93
评价结论（优：90（含）-100分；良：80（含）-90分；中：60（含）-80分；差：60分以下）							优
绩效指标完成的指标情况		已自评指标145个，占全部自评指标的100%。					
超标完成和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目标值偏差程度		已自评的145个指标中，优秀105个，良好2个，差30个，报废项目8个。					
超标完成和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		未达到优秀的项目绩效评价原因是资金支付未到位。					
改进措施		1.严格落实上级主管部门的精神和相关制度，制定考核评价机制，不断推动预算项目工作规范、有质量的开展。 2.根据县域教育工作的需求，继续与财政局等相关部门合作，对项目预算队伍进行有针对性的业务培训。					

评价组人员（姓名）：张永刚 穆超杰

联系电话：0335-2022493